

证券代码：301348

证券简称：蓝箭电子

公告编号：2025-052

佛山市蓝箭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股东减持计划完成的公告

股东广东比邻投资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一比邻创新（天津）股权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保证向本公司提供的信息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与信息披露义务人提供的信息一致。

佛山市蓝箭电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5年11月28日收到股东广东比邻投资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一比邻创新（天津）股权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以下简称“比邻创新”）出具的《关于股份减持计划实施完成的告知函》，获悉比邻创新于2025年11月12日至2025年11月27日通过大宗交易方式减持2,400,000股，占本公司总股本比例1.00%，本次股份减持计划实施已完成。现进行公告如下：

一、股东减持股份情况

公司于2025年10月20日披露《关于公司股东减持股份预披露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46），比邻创新拟计划自该公告披露之日起15个交易日后的三个月内以大宗交易方式减持本公司股份累计不超过2,400,000股，占公司总股本比例1.00%。

截至2025年11月27日，在减持计划期间内，比邻创新已通过大宗交易方式减持2,400,000股，减持比例占公司总股本1.00%，其本次减持计划已完成。

1、股东减持股份情况

股东名称	减持方式	减持期间	减持价格区间（元/股）	减持均价（元/股）	减持股数（股）	减持比例%
比邻创新	大宗交易	2025年11月12日至2025年11月27日	19.86-21.41	20.64	2,400,000	1.00%
	合计	—	19.86-21.41	20.64	2,400,000	1.00%

注：上述股东减持股份来源为公司首次公开发行前已发行的股份及因资本公积金转增的股份。

2、股东本次减持前后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份性质	本次减持前持有股份		本次减持后持有股份	
		股数（股）	占总股本比例（%）	股数（股）	占总股本比例（%）
比邻创新	合计持有股份	2,400,000	1.00	0	0
	其中：无限售条件股份	2,400,000	1.00	0	0
	有限售条件股份	0	0	0	0

二、其他情况说明

1、广东比邻投资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一比邻创新（天津）股权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本次减持与此前已披露的减持意向、减持计划一致。截至本公告披露日，比邻创新本次减持计划已实施完毕。

2、本次减持计划符合《证券法》《上市公司股东减持股份管理暂行办法》《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8号——股东及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等有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规定。

3、本次股份减持计划不会对公司治理结构、股权结构及未来持续经营产生重大影响，也不会导致公司控制权发生变更。

三、备查文件

广东比邻投资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一比邻创新（天津）股权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出具的《关于股份减持计划实施完成的告知函》。

特此公告。

佛山市蓝箭电子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年11月28日